

证券代码：300328

证券简称：宜安科技

公告编号：2017-018 号

东莞宜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一）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二）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三）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四）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年度公司财务报告的审计意见为：标准无保留审计意见。

（五）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六）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409,77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20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0 股。

（七）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宜安科技	股票代码	300328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张春联	曾仕奇	
办公地址	东莞市清溪镇银泉工业区	东莞市清溪镇银泉工业区	
传真	0769-87367777	0769-87367777	
电话	0769-87387777	0769-87387777	
电子信箱	lian@e-ande.com	zengsq@e-ande.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一）公司主要业务

公司是一家专业从事新材料研发、设计、生产、销售为一体的国家高新技术企业，主要产品包括新能源汽车零部件、消费电子结构件、高端LED幕墙、液态金属产品及工业配件、模具等，是国家产业政策鼓励类产品。公司产品主要采用高效、环保的压铸及后处理工艺，技术含量和附加值较高。主要产品技术水平处于行业领先水平。经过二十余年发展，目前已成为一家具有极强成长潜力的新材料公司。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主要为新能源汽车零部件、消费电子结构件、高端LED幕墙、液态金属及模具等产品的销售。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化。

（二）经营模式

1、采购模式

公司设置有专门负责采购原材料、辅料等物资的资源部，生产所需的各类原材料、辅料、包装材料等均由公司根据生产经营计划按公司质量标准 and 订单要求自行组织采购。公司供应商的选择标准是在行业具有一定知名度，货源质量有保证，价格合理，发货及时的企业。为保证采购物资的质量、规范采购行为，

公司制定了完善的物资采购管理制度并严格执行，主要有《采购控制程序》、《供应商控制程序》、《仓储管理控制程序》、《进料检验控制程序》等，分别规定了公司物资采购的审批决策程序、采购方式、资源部门的职责、采购物资的验收程序等，并根据公司实际情况及时修订。

2、生产模式

公司主要产品通过销售部将订单传递给计划部后，计划部下达生产计划给生产部，生产部根据客户要求开发模具，并生产样品，交由客户确认。客户确认合格后，公司开始试生产，试生产后，产品符合客户要求，开始进行批量生产。在各工序加工产品过程中，公司品质人员对产品进行检验，产品检验合格后方予以出厂。公司产品主要生产工艺流程如下：客户订单→模具设计→模具制造→熔炼→压铸成型→加工铸件披锋、毛刺→CNC加工→表面处理→涂装→包装入库。

为确保生产过程规范有序进行，公司制定了《生产计划控制程序》、《生产过程控制程序》、《制程检验控制程序》、《APQP控制程序》等相关制度。

3、销售模式

公司销售模式是以订单生产直销模式，即根据客户的订单要求，组织产品开发、模具设计及产品制造服务，所以销售力量主要集中在产品生产前，通过向客户传递公司现有的生产规模、业绩、产品质量等多样化的信息，获取客户订单。

公司建立了完善的销售服务管理制度，主要包括《市场开发控制程序》、《订单评审控制程序》、《客户投诉/退货控制程序》、《客户满意度管理控制程序》等。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模式未发生重大变化。

（三）报告期业绩驱动因素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2016年度主要经营计划，一方面，持续拓展新能源汽车零部件、LED产品、液态

金属等新材料产品市场，通过自主开发以及“产学研”合作等多种方式，不断提升公司的技术研发水平及主营业务产品的附加值和科技含量，在新工艺、新技术和新材料等方面形成了鲜明的特色，另一方面，通过对外投资、收购等方式，延伸公司主营业务产业链，培育新的利润和业务增长点，为公司未来长远发展打下坚实的战略基础。

受市场竞争激烈、利息成本及研发费用增加等多方面因素的影响，2016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56,302.53万元，与去年同期相比增长1.40%；实现净利润3,021.57万元，与去年同期相比下降43.59%。

（四）行业发展阶段及公司所处地位

目前，公司主营业务所处的行业属于国家鼓励发展的产业，处于技术快速提升、产品不断更新、规模继续扩大的发展阶段。新材料是材料工业发展的先导，是重要的战略性新兴产业，行业中长期发展前景向好。非晶合金是具有优越性能的新材料，未来在新能源汽车、消费电子产品、高效催化污水处理、贵金属奢侈品、高端医疗器械、航空航天等领域将会得到广泛应用。

公司经过多年努力，已成功积累了充足的技术储备、丰富的客户资源以及良好的市场口碑，并凝聚了行业内优秀的技术、营销和管理团队。目前公司在液态金属、新能源汽车行业拥有领先的核心技术，并取得了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核心专利技术，已成为一家具有极强成长潜力的新材料公司，为未来的长期发展奠定了一定基础。公司将会继续保持技术和行业地位优势，把握良好的发展机遇，促进公司持续、快速、健康发展。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单位：人民币元

	2016年	2015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4年
营业收入	563,025,335.58	555,226,058.31	1.40%	514,635,535.9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0,687,721.88	53,769,603.55	-42.93%	48,918,474.5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5,314,038.66	44,335,548.08	-42.90%	40,643,721.3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095,443.03	126,058,528.14	-76.92%	29,377,912.2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759	0.1334	-43.10%	0.121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759	0.1334	-43.10%	0.121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47%	8.31%	-3.84%	8.11%
	2016年末	2015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4年末
资产总额	1,132,928,785.87	923,633,521.56	22.66%	856,693,184.5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728,856,456.02	671,666,050.61	8.51%	625,541,257.14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人民币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94,746,557.67	145,114,533.79	136,508,046.90	186,656,197.2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394,186.93	9,296,779.98	3,866,831.62	13,129,923.3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041,752.63	6,669,866.03	3,245,519.69	12,356,900.3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617,094.01	15,891,286.20	-11,847,970.10	11,435,032.92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3,64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3,002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宜安实业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43.93%	180,000,000	0	质押	102,876,180	
东莞市中安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77%	11,340,000	0			
港安控股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2.31%	9,450,000	0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信量化先锋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1.60%	6,556,603	0			
陈刚	境内自然人	0.63%	2,596,110	0			
陈铭	境内自然人	0.41%	1,696,500	0			
徐仁奎	境内自然人	0.40%	1,640,973	0			
陈远金	境内自然人	0.38%	1,569,981	0			
王正旺	境内自然人	0.36%	1,491,635	0			
华宝投资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35%	1,440,000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除宜安实业有限公司与港安控股有限公司存在关联关系外，公司未知其余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						

(2) 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 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5、公司债券情况

(1) 公司债券基本信息

债券名称	债券简称	债券代码	到期日	债券余额 (万元)	利率
东莞宜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16 宜安科	118716	2019 年 06 月 23 日	10,000	5.20%

(2) 公司债券最新跟踪评级及评级变化情况

2016 年 4 月 29 日，鹏元资信评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鹏元资信”）出具了《东莞宜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信用评级报告》，公司长期信用等级为 AA-，公司债券信用等级为 AA+。

2016 年 10 月 9 日，鹏元资信出具了《信用等级通知书》，因 16 宜安科债券担保人深圳市高新投集团有限公司主体长期信用等级由 AA+上调为 AAA，评级机构鹏元资信决定将 16 宜安科债项级别由 AA+上调至 AAA。

本次评级调整对投资者适当性不构成影响。

(3)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近 2 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 年	2015 年	同期变动率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	8,741.81	10,540.47	-17.0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681.41	-5,765.21	18.8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833.27	-967.37	703.01%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4,002.37	19,757.95	21.48%
流动比率	2.6035	2.1724	19.85%
资产负债率	31.80%	27.01%	4.79%
速动比率	1.9003	1.6561	14.75%
EBITDA 全部债务比	4.1211	2.3667	74.13%
利息保障倍数	5.0574	9.6287	-47.48%
现金利息保障倍数	6.5459	19.6907	-66.76%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	10.1103	14.4471	-30.02%
贷款偿还率	76.52%	49.90%	26.62%
利息偿付率	68.36%	97.64%	-29.28%

上述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同比变动超过 30%的主要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 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增加流入 703.01%，主要是公司本期发行债券收到筹资款所致；
- 2) EBITDA 全部债务比：较上年同期增长 74.13%，主要是本期末负债总额增加所致；
- 3) 利息保障倍数：较上年同期下降 47.48%，主要是本期税前利润减少所致；
- 4) 现金利息保障倍数：较上年同期下降 66.76%，主要是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减少所致
- 5)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较上年同期下降 30.02%，主要是本期息税前利润减少所致；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2016年，是公司新能源汽车产品业务深耕发展年、是公司液态金属产品的持续开拓年、是生物可降解医用镁合金项目持续推进年、更是公司加快各种资源整合，完善治理结构，适应新常态的一年。在这一年里，公司认真落实2016年度经营计划，积极应对新能源汽车、消费电子、液态金属、LED产品市场需求新变化，根据市场需求积极优化产品结构和客户群体；进一步加强销售团队建设及市场开拓力度，巩固公司的市场竞争优势；努力提升公司产品和服务品质，公司在技术研发、市场服务、产品质量和管理水平等各方面都取得了较好的成绩。

受市场竞争激烈、利息成本及研发费用增加等多方面因素的影响，2016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56,302.53万元，与去年同期相比增长1.40%；实现净利润3,021.57万元，与去年同期相比下降43.59%。

主要经营情况：

（一）新能源汽车

随着汽车轻量化成为行业发展趋势，镁、铝合金新材料成为汽车（含新能源汽车）及其他产业的首选，同时新能源汽车也是我国产业政策支持发展的重点领域，我国新能源汽车产业未来市场前景非常广阔。据中国汽车工业协会对外发布的数据显示，2016年我国汽车产销量再创历史新高，汽车产销2,811.88万辆和2,802.82万辆，同比增长14.46%和13.65%，2016年新能源汽车生产51.7万辆，销售50.7万辆，比上年同期分别增长51.7%和53%。新能源汽车产销量的稳步增长为公司进一步开拓新能源汽车零部件业务创造了优越的外部环境。

报告期内，公司在去年镁铝合金汽车零部件业务规模不断扩大的基础上，顺应市场需要和客户需求，继续扩大新能源汽车项目开发，完善技术和生产能力配套，不断开发具有技术含量和附加值的新产品，同时积极开发新客户，提高市场占有率。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新能源汽车零部件业务稳步增长，公司与比亚迪、吉利等知名厂商实现紧密合作，与通用汽车在镁合金车门项目上进行合作，还为蒂森克虏伯（TKP）、采埃孚天合（TRW）等批量生产汽车转向系统，为哈曼贝克（HBA），德赛汽车、阿尔派（Alpine）、AW

EUROPE提供汽车导航产品结构件。

（二）消费电子

近年来，互联网技术的发展、消费电子产品制造水平的提高、居民收入水平的增加，促使消费电子产品与互联网相融合逐步成为趋势，使用消费电子产品逐步成为居民日常生活的一部分，消费电子产品的销售额也不断提高。随着中国经济快速发展，以及全球电子制造中心向发展中国家转移，中国消费电子产业发展迅速。

报告期内，公司通过产学研合作、继续加大新产品研发投入、深耕市场渠道、强化管理和精细化运营等多种措施，持续开拓消费电子产品市场，截至报告期末，公司积累了众多知名客户。在手机领域，公司成功进入了华为、联想、三星等多家国内外知名手机客户的供应链；在笔记本电脑领域，业内知名的联想、纬创、和硕、联宝等均已成为公司客户。

（三）液态金属

公司目前提供的非晶合金产品主要为手机卡托、手环表壳、手机中框、卡锁块、USB接口等结构件。报告期内，公司顺应行业技术发展趋势，加大液态金属产品研发投入和推广力度，非晶产品市场应用及推广取得大面积产品成型技术和消费电子应用领域的突破，2016年度公司液态金属产品实现销售收入31,308,486.18元。公司进入了金立、英伟达、Moto、格力、华为、奇酷360、海恩迈电子等国内外知名客户的供应链，并在2016年底成功导入并开发两个液态金属中框项目，将于次年量产。

报告期内，公司实际控制人李扬德先生控制的液态金属有限公司投资美国液态金属公司（以下简称“LQMT”）并控股，同时，公司与LQMT签署战略合作协议（平行许可协议）。此举有利于借助美国液态金属公司在国际上的知名度和影响力，推动液态金属在消费电子、汽车行业、医疗器械、体育用品等多个行业和领域的应用，获得为包括汽车零部件制造、运动用品、医药器械及其它工业客户提供相关产品的广阔市场机会，加速宜安科技核心产品的市场发展，构建一个“液态金属合金的全球市场”。

（四）LED结构件

LED由于具有发光效率高、寿命长、环保等独特优势，已成为继集成电路之后推动电子信息产业快速发展的又一核心元器件，成为世界公认的新的经济增长点。报告期内，随着国内外大型墙体电视和户外广告背景墙的迅猛发展，公司积极拓展高端LED幕墙等LED结构件市场，与利亚德、艾比森等知名光电企业建立了合作关系。

（五）生物可降解医用镁项目

公司生物可降解医用镁项目作为公司发展的重要方向之一，其研发团队“生物可降解镁合金及相关植入器件创新研发团队”是广东省引进的第二批创新科研团队。公司以“广东省第二批创新科研团队”、“广东省院士专家工作站”、“医用镁合金产业技术创新战略联盟”、“可降解镁植入物临床转化创新战略联盟”为发展平台，积极推动可降解镁植入物在医疗器械领域临床转化前的各项工作，在国内外医用镁合金专家的共同努力及各级药监局的大力支持下，公司可降解镁骨内固定螺钉项目取得了一项又一项的重大突破。2016年5月，公司收到中国食品药品检定研究院颁发的可降解镁骨内固定螺钉《检验报告》。2016年11月，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受理了公司递交的可降解镁骨内固定螺钉项目临床试验审批申请，并出具了《受

理通知书》。按规定，相关部门将对公司递交的申请资料进行技术审评。审评通过后，即可启动临床试验病例入组。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可降解镁骨内固定螺钉项目仍在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审查中。

（六）募投项目

报告期内，公司募投项目投入募集资金为1,720.75万元。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募投项目累计投入募集资金为27,407.92万元，募投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

2016年7月7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及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注销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议案》，同意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注销募集资金专项账户。2016年7月19日，公司办理完毕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专项账户注销手续，公司与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清溪支行签署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随之终止。

（七）对外投资

报告期内，公司坚持内生式增长的同时，积极进行外延式扩张，增强自身核心竞争力，推动公司持续稳健发展。

公司与南京云海特种金属股份有限公司共同投资的轻合金精密压铸件生产基地项目在有条不紊的推进中，截至报告期末，巢湖宜安云海已在进行厂房主体墙体的建设工作，预计主要的基建工作将于2017年6月份完成，下半年将会陆续投入生产。

为延伸公司液态金属产业链，推动液态金属产品业务的快速发展并持续提升盈利能力，公司完成了对东莞市逸昊金属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的增资控股。为提高公司液态金属机械设备及其配件研发和销售能力，公司、香港液态金属有限公司及香港力劲科技集团有限公司下属子公司安科有限公司共同出资成立“深圳市力安液态金属设备有限公司”，截至报告期末，上述投资事项工商登记手续正在办理之中。

（七）研发创新

1、研发投入

公司始终坚持创新驱动发展战略，根据市场变化及发展需求，及时调整技术研发方向及产品与服务规划格局，在现有技术优势的基础上，持续加大资金、人员投入，研究开发新技术、新产品，扩大技术产业化下游产品和服务，增加技术产业化附加值，报告期内，公司研发总投入金额为4,027.20万元，占全年营业收入的比重为7.15%，较去年同期相比增长28.50%。

2、知识产权

公司加强知识产权的保护和登记工作，报告期内，公司有19项专利取得授权。截至报告期末，公司累计拥有授权专利53项，其中发明专利授权11项，实用新型专利授权41项，外观设计专利授权1项，技术创新优势地位进一步凸显。

3、荣誉成果

随着公司自主创新步伐的加快，公司创新实力进一步提高，创新能力及成果也得到了相关主管部门的高度认可。报告期内，公司获得“国家示范院士工作站”、“国家知识产权优势企业”、“广东省知识产权优势企业”、“东莞市专利优势企业”、“东莞市2016年专利奖”等多项荣誉。

4、研发项目

公司继续与知名科研院所所加强产学研合作，建立战略核心技术储备，强化研发项目的精细管理，着实提升公司的研发实力。报告期内，公司高端笔记本电脑用镁合金超薄压铸件关键技术研发及产业化项目、高端电子信息用薄壁镁合金真空压铸件技术研发及产业化已处于应用阶段。

（八）资本运作

公司借助资本市场平台，积极开展资本运作，不断丰富自身产品结构，实现公司战略转型升级，促进公司健康快速成长。

1、为进一步拓宽公司融资渠道、优化公司债务结构、满足公司资金需求，公司于2016年2月26日、2016年3月17日，分别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及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等议案，同意非公开发行不超过3 亿元公司债券。截至报告期末，公司2016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发行规模为1亿元的首期发行结束。

2、为进一步扩大生产规模、丰富产品类型、完善产品结构，提升公司在新材料领域的行业地位和抗风险能力，2016年12月2日、12月19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及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等相关议案，同意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数量为不超过5,000.00万股，本次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67,813.70万元，募集资金用于“宜安云海轻合金精密压铸件生产基地项目”、“非晶合金（液态金属）精密结构件产业化扩产项目”以及“非晶合金（液态金属）研发中心建设项目”。2017年1月12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受理通知书》。2017年3月8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反馈意见通知书》。目前，公司及相关中介机构正在准备有关反馈材料报送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审查部门。

（九）股权激励

报告期内，公司首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授股票期权的92名激励对象在第一个行权期完成自主行权共657万份股票期权，极大的增强了公司中层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业务）人员的归属感和凝聚力。为了继续激励和稳定公司人才团队，公司实施了第二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包括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业务（技术）人员。2016年5月，公司完成了第二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所涉首次授予547.56万份股票期权的登记工作。

公司实施股权激励，不仅增强了对行业人才的吸引力，也提升了公司竞争力，为公司持续、健康的经营发展奠定良好的人才基础。

（十）公司治理

报告期内，公司继续加强内控体系的构建，在重大事项决策上严格按照《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审议程序，充分发挥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独立董事、内审部门的重要作用，在重大事项的审议过程中，积极听取董事会各专业委员会的建议，独立董事对重大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内审部门积极发挥其内部的监督作用，定期对公司的财务和内控体系建设状况进行检查。

报告期内，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监事会及高级管理人员任期届满，为规范公司治理结构，根据相关规定，公司选举产生了第三届董事会、监事会成员以及聘任了第三届高级管理人员。

2016年度，公司未有被处罚及采取其他监管措施情况。公司将继续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规范运作，持续深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

(十一) 投资者关系管理

为打造公司良好的资本市场形象，公司管理层高度重视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及加强信息披露的合规。报告期内，通过接待机构及投资者来访调研、互动易、投资者咨询电话专线、专用邮箱等多渠道与投资者进行交流互动，积极回答投资者的提问，加深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和认同。对于机构投资者的现场调研，公司根据相关规定合理、妥善地安排机构投资者、分析师等特定对象到公司现场调研活动。公司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做好信息披露工作，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保证信息披露的及时性、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2、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是否存在重大变化

是 否

3、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或主营业务利润 10%以上的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产品名称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利润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铝制品	232,394,082.20	166,980,237.15	28.15%	-13.54%	-13.17%	-0.31%
镁制品	204,443,008.39	150,330,417.58	26.47%	48.77%	50.77%	-0.98%
电木制品	67,779,099.38	50,747,229.38	25.13%	-11.15%	-15.80%	4.14%

4、是否存在需要特别关注的经营季节性或周期性特征

是 否

5、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总额或者构成较前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

(2)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的合并范围与上年相比，增加了一家全资子公司，一家控股子公司，详见下表：

序号	子公司名称	2016年度	2015年度
1	宜安(香港)有限公司	是	是
2	东莞市镁安镁业科技有限公司	是	是
3	东莞德威铸造制品有限公司	是	是
4	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是	是
5	东莞心安精密铸造有限公司	是	是
6	深圳市宜安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是	是
7	东莞市镁乐医疗器械科技有限公司	是	是
8	巢湖宜安云海科技有限公司	是	是
9	辽宁金研液态金属科技有限公司	是	是
10	沈阳金研新材料制备技术有限公司	是	是
11	深圳市宜安液态金属有限公司	是	否
12	东莞市逸昊金属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是	否